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山东高院”）送达的（2018）鲁民终107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 一、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3月8日收到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威海中院”）送达的（2018）鲁10破申1号《通知书》、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金科技”）《申请书》及相关附件。高金科技向威海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并通过破产清算程序清偿公司对高金科技负有的债务。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收到威海中院送达的（2018）鲁10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高金科技的申请，不予受理。公司于2018年4月9日收到高金科技上诉状等材料，高金科技向山东高院提出上诉。具体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024、034）。

#### 二、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

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高院（2018）鲁民终1075号《民事裁定书》，山东高院认为，公司明显具有清偿能力，不具备破产原因。高金科技关于立案受理公司破产清算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不予支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规定，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 三、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18）鲁民终1075号。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五日